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導師會議

暨畢業典禮籌備會紀錄

時間：113 年 05 月 08 日(三)上午 7 時 30 分

地點：日新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持人：學務主任陳○○

記 錄：書記黃○○

會議議程：

壹、上次會議建議事項與回覆：

編號	建議事項	回覆單位	相關處室回覆	備註
1	希望學校於特招時預防性及技術性，限制一些行為特別的學生。(提案人：謝○○老師)	教務處	一、依特招相關規定報名人數未達錄取人數，則應全額錄取。 二、除上述第一項說明外本校特招時學校的預防性及技術性作法如下： 1. 透過與國中端索取學生三年完整的獎懲記錄，來了解國中學生狀況。 2. 建議各科甄試時能增加面試項目來主動篩選行為不當同學。 (教務主任)	

貳、各處室報告：

一、輔導室報告(學務主任代為報告)

113.5.15(三)10:10~11:50 於日新大樓 4 樓會議室舉辦三年級職涯講座-「未曾踏足的地方」，邀請佐一空間設計總監林○○校友蒞校指導，說明個人職涯的選擇，講師準備精美禮物要跟同學互動。

參、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衛生組報告：

(一)5/17 會考考場布置：2、3、4 樓除土木一忠外每班皆為 36 套桌椅，請利用 34 節課時間從樓層中導師室補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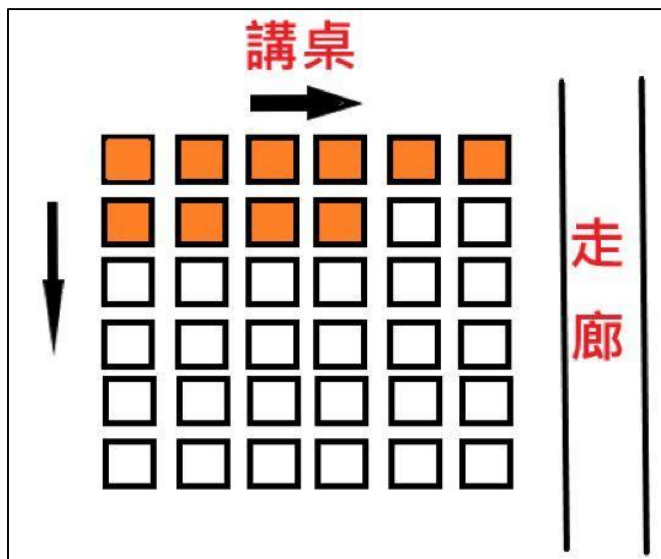
(二)5/8 8：30 開放高三同學回收考卷、書籍(紙類)。地點：教學大樓前茶水間旁。

(三)高三教室點交表已轉傳至導師群組。請高三導師利用 5/31 當日打掃時間做好班級教室清點作業並簽名完後交至衛生組。

6/3 (畢業結束)高三導師發放畢業證書時建議導師再次清點班級環境，務必做到教室內外與廁所清潔乾淨為主再發送畢業證書。以維持教室的整潔。

(四)因高三同學畢業，衛生組近日會調整高一與高二外掃區，調整後區域會另行公告。

(五)5/24(五)師生捐血活動照常舉行，希望導師再加以宣導學生踴躍挽袖捐血。



主席補充：

1. 國中教育會考補充課桌椅已進行 3 週，本週為第 4 週，剩下莊敬樓 2 樓 6 個班級需補充課桌椅，這週原本預計電機三忠往東邊到土木三忠，但目前學校剩餘的數量無法於今天補足，已商請總務處緊急採購新的課桌椅，新課桌椅預計 5/15 到貨，會請廠商直接送到 2 樓中間的空教室，所以 2 樓未補足的班級，請於 5/17 布置考場當天到中間的空教室搬取。
2. 國中教育會考考場布置，無論是當考場的班級或當休息區的班級，請務必將教室整理乾淨，也請導師提高環境檢查的標準。

二、體育組報告：無。

三、活動組報告：

(一)5/29 校慶系列活動日程表如下：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校慶系列活動日程表

日期：113 年 05 月 29 日（星期三）

時 間	流 程	地 點	備 註
07:50~08:20	全校環境整理	各班教室 / 外 掃區	
08:20~08:30	全校集合	禮堂	
08:30~10:00	一、校慶典禮： 1. 校慶典禮開幕 2. 主席致詞 3. 運動服徽章徵稿頒獎 二、北農好声音決賽 三、社團成果展	禮堂	
10:00~15:30	10:00~11:00 園遊會準備時間	各班教室	
	11:00~14:30 校慶園遊會	日新大樓後方	
	14:30~15:30 全校大掃除	各班攤位 / 外 掃區	
15:30~16:00	環境檢查	各班攤位 / 外 掃區	
	集合	升旗場	
16:00	放學		

※當日活動請任課老師隨班指導，線上點名，掌握學生出席狀況，並負責維持班級秩序。

(二) 114 級畢旅家長同意書調查統計表如下：

114 級「畢旅」家長同意書調查統計表				
班級	參加人數	不參加人數	班級人數	參加比例
機械二忠	26	6	32	81%
機械二孝	19	4	23	83%
電機二忠	30	2	32	94%
電修二忠	7	0	7	100%
電子二忠	30	2	32	94%
電子二孝	26	5	31	84%
電圖二忠	12	2	14	86%
電圖二孝	7	0	7	100%
土木二忠	21	6	27	78%
土木二孝	15	5	19	79%
加工二忠	27	8	35	77%
加工二孝	27	5	35	77%
畜保二忠	22	7	29	76%
造園二忠	15	18	33	45%
電商二忠	20	10	30	67%
體育二忠	6	3	9	67%
職能二忠	3	9	12	25%
總人數統計	313	92	407	
*班級比例75%，加上學校參加班級數過半，活動始可成行。				

(三) 5/8(三) 8:30 於 line 群組線上爬梯子決定設攤編號及位置，煩請老師提醒班上康樂股長上線抽籤。

主席補充：

1. 5/29 為校慶園遊會，請導師留意班級攤位當天賣的食物重衛生與新鮮，務必注意食安。
2. 園遊會當天若班級攤位為遊戲性質，請提醒同學進行的遊戲一定要安全，不要有危險性，並請導師對於各班攤位的命名要嚴格把關。

四、訓育組報告：

- (一) 4/17(三)113 級畢冊第三次校稿完畢，目前付梓送印。
- (二) 本學期母親節系列活動—5/3-5/9「好好說愛」活動、5/10 母親節康乃馨傳情活動。
- (三) 5/3(五)召開本學期畢聯會第二次畢業典禮籌備會議。
- (四) 5/8(三)第一節班會召開「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 (五) 本學期愛心便當服務截止時間為 5/24(五)，煩請導師們提醒班上申請愛心便當的同學準時完成愛心便當服務並繳回愛心服務時數卡至訓育組。
- (六) 畢業典禮籌備會議與今天導師會議一併舉行，6/3(一)辦理畢業典禮，預定內容如下：

1. 典禮參加人員：

- (1) 教職員：三年級導師及教官全部參加，一、二年級導師、專任教師、職員以自由參加為原則。
- (2) 學生：三年級全部參加，二年級當天未安排工廠實習課程的班級全班參加，共計十個班(包括電機二忠、電修二忠、電子二忠、電子二孝、電圖二忠、電圖二孝、加工二孝、畜保二忠、電商二忠、職能二忠)。

2. 典禮參加人員：畢業典禮當天，三年級上午預演，下午畢業典禮，一、二年級學生正常上課，請教務處協助三年級導師、教官及行政工作人員下午課程調課。

3. 6 月 3 日（星期一）上午畢業典禮預演行程：

- (1) 第一、二節—三年級受獎學生參加預演，其餘正常上課。
- (2) 第三、四節—三年級全體同學及二年級在校觀禮學生參加預演。

4. 6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畢業典禮行程：

- (1) 12：50—三年級同學在教室整理服裝儀容並配戴胸花。
- (2) 13：00—三年級同學莊敬樓後方走道集合。
- (3) 13：10—畢業生在校長、各處室主任、各科主任及導師的引導下校園巡禮進中正堂。若遇下雨則直接進入中正堂。
- (4) 13：30—典禮開始。
- (5) 15：00—典禮結束。
- (6) 15：10—三年級同學返回教室，由導師分發畢業證書。離開教室前務必清理教室環境並將桌椅排列整齊。

(7)16:05—三年級同學離校。

5. 來賓邀請家長會長、校友會理事長、贈獎人士與畢業生家長觀禮。

6. 畢業獎項名單待彙整後提供導師參考。

(七)下次**導師會議**日期為 6/12(三)AM07:30。

主席補充：今年 6/3(一)畢業典禮重大的變革為在校生代表有所調整，往年是由一、二年級各班派代表參加，鑑於去年畢業典禮場地開冷氣，同時一、二年級各班於教室上課也使用冷氣，造成全校電量增加因而被罰款，故此次在校生代表由二年級(非工廠實習課之班級)全班到禮堂參加畢業典禮，以達節約能源之目標。

五、生輔組報告：

(一)113 年 2 月 16 日至 4 月 26 日期間，高三同學的缺曠達三分之一的名單資料已匯入系統並結算，無法再做任何的更動，老師若**再補審核或補請這段時間公假**，也無法再補匯入系統。

(二)本學期學生請假系統及公假系統(6 月 26 日前送出)，預於 6 月 28 日關閉並統計未審資料，請老師注意審假期程，並提醒同學注意請假期限。

(三)下表為迄今(計算到 112 年 5 月 4 日)功過相抵後仍滿三大過學生名單，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改過銷過，三年級銷過期限至學籍結束前完成，申請延修同學至研修結束為止。

(四)本校學生出缺勤考查情況：

截至 5 月 2 日止，曠課累積達 42 節課學生再請導師關心學生狀況，請各班導師針對渠等學生要求其盡速完成請假作業，或後續辦理相關通報及適性輔導。

(五)高三畢業後改過銷過流程調整事宜：

高三同學於 6 月 3 日畢業典禮，若畢業後因滿三大過而未能取得畢業證書者，有銷過需求同學，如考核期末期滿或愛校服務時數不足，請在 7 月 30 日前完成銷過審核，並將銷過申請書送至教官室生輔組辦理註銷處份作業，始可滿足畢業條件，若逾時將愛莫能助。

主席補充：關於這學期學生的一般假、公假送出的時間期限為 6/26，請各位導師牢記，也請教官室將此訊息公布於學校群組。

生輔組補充：應屆畢業生的獎懲請於 5/22 前送出。

六、學務主任報告：

(一)應屆畢業生統測結束到畢業這段期間心情比較浮動，請輔導學生規劃未來升學或就業，**若學生請假，請務必向家長確認**，這段期間持續關懷學生注意各方面安全以順利畢業。

- (二)5/18.19 國中教育會考，請各班協助試場與休息區準備工作，**加強室內外環境整理(教室、走廊、樓梯、廁所、外掃區)**，讓試務工作順利進行並留給考生、陪考師長與家長良好印象。
- (三)各年級學期使用團膳最後一日(三年級 5/31；一、二年級 6/27)，請各班級回收所有餐具(盤與碗)，減少廠商之損失。
- (四)5/29 校慶系列活動如**園遊會**、社團成果展，請共同協助辦理，讓活動平安順利圓滿完成。
- (五)4/17 教育部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重點整理如下：
- (1)過去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生師都放在一起，新法：
- 「**生對生**」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處理
- 「**師對生**」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處理
- (2)「**生對生**」霸凌事件之處理，學校應設置「**防制委員會**」，下設「**審查小組**」**判斷是否受理**。受理後，應組成「**處理小組**」進行**調和或調查**，完成調和或調查報告後，再交由防制委員會審議。
- (3)「**生對生**」的霸凌事件，這次修法創設「**調和程序**」，促進雙方當事人對話與相互理解並化解衝突，修復關係及減少創傷。
- 「**調和程序**」中**處理小組至少過半數委員自人才庫外聘**，在尊重雙方當事人意願下調和，但只要一方無意願，就立即停止調和，進入後續調查程序。
- (4)過去「**霸凌**」有「**持續性**」的要件，學校常不受理或認定霸凌不成立。
- 修法後明訂**構成刑法傷害罪的行為**(例如毆打他人導致骨折)，學校**可準用霸凌事件的處理程序**。
- (5)**性別事件以外所有師對生違法事件**，全部整合由「**校園事件處理會議**」統一調查，**調查小組成員應全部外聘**。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辦理。
- 二、每日第一節課調整於上午 8:00 實施； 上午打掃時間調整為 08:50~09:10 進行。
- 三、朝會全校性集合擬於每週三班會課 8:00~8:20 進行。

決 議：依照說明二、三通過，取消下午打掃時段(15:00~15:15)，第七節課 15:10~16:00。此提案逕送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秘總結:

一、非常感謝三年級導師於 4/27、4/28 四技二專統測到場協助。

二、5/17 (六)、5/18 (日) 國中會考，請各班導師協助校園環境打掃，務必請同學將每間教室都打掃乾淨。

三、電機科館新興工程已發包，因卡在建築執照及管線審查，總務處報告進度已差不多要核發建築執照，施工地點為畜保醫院前方與力行大樓的後方，屆時請總務處做好交通管制，以維護全校師生的安全。

四、三年級即將畢業，各處室若需退費請儘快處理，並請三年級導師協助學生領款。

柒、散會: 同日 8 時 25 分

附件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

109.5.20 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109.7.14 校務會議訂定通過

111.6.30 校務會議訂定通過

112.2.10 校務會議訂定通過

113.○.○校務會議訂定通過

時間/星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06：50	學校大門(教學大樓)開啟				
07：20~08：00	<u>自主學習</u>	<u>自主學習</u>	<u>自主學習</u>	<u>自主學習</u>	<u>自主學習</u>
08：00~08：50	第一節	第一節	第一節 班會 (08:00~08:20 全校集合活動)	第一節	第一節
08：50~09：10	<u>打掃時間(學校重要活動)</u>				
09：10~10：00	第二節	第二節	第二節	第二節	第二節
10：10~11：00	第三節	第三節	第三、四節 週會 (社團)	第三節	第三節
11：10~12：00	第四節	第四節		第四節	第四節
12：00~12：30	午餐				
12：30~13：00	午休(週一至週五秩序評分)				
13：10~14：00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14：10~15：00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15：10~16：00	第七節	第七節	第七節	第七節	第七節

16：00	放學(未參加輔導課同學 16:00 離校)
16：10~17：00	輔導課時間
17：30	教學大樓關閉

一、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

(一)學校大門、教學大樓開啟：每日 6 時 50 分，由總務處派員實施開啟。

(二)上學：上午 8 時 ~~10~~00 分前到校(~~星期二朝會，於 7 時 50 分前集合~~)，~~逾時到校，實施正向輔導管教~~。

(三)朝會或升旗：星期三上午 7 時 50 分至 8 時 10 分 **08 時 00 分至 08 時 20 分** (依當時課程狀況，得延長實施時間)；遇**導師會議、天雨、空氣品質不佳…等情形**，~~依通知至指定地點集合或暫停實施~~。

(四)午餐：

12 時至 12 時 30 分，應於個人座位用餐；值日生及負責人員於 12 時 40 分前，將餐桶(具)、廚餘送至指定地點、打菜餐具洗滌、教室打掃及垃圾(資源回收)搬運整理。

(五)午休：

12 時 30 分至 13 時，學生應於個人座位安靜午休(禁玩樂、走動、交談，可閱讀)。

(六)放學：

未參加輔導課學生於 16 時 ~~05~~00 分第七節下課後放學，有參加輔導課學生於 17 時下課後放學。各班值日生應確實關閉電源及門窗，檢查完畢後，始可離校。

(七)教學大樓關閉：每日 17 時 30 分，由總務處派員實施大樓關閉。

(八)在校期間：按時上下課，若需離校應填寫臨時外出請假單(三聯)，核准後持證外出。

(九)下課鐘響前，未經許可，私自離開上課場地者，以曠課論。

(十)上課期間，因公務延遲進入教室者，應請負責師長申請公假或註銷曠課。

二、住宿生作息時間依「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宿舍管理及輔導實施要點」實施。

三、特殊偏遠地區、交通、家境狀況特殊等，無法依正常作息時間參加朝會學生，每學期期初依實際需求填寫「常規申請管制證明單」，由導師協助專案申請。

四、畢業典禮當日全校參與，於畢業典禮結束後，統一時間放學。

五、每學期期末當日，依當日排定之休業式活動，公告放學時間。

六、其他特殊情形(例如統測、會考等)，放學時間依公告實施。

七、星期三朝會~~或升旗~~屬全校集合之活動，全體學生均應參加。

八、第一節上課前為學生自主學習時間，不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

九、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僅限於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十、課業輔導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不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十一、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